

证券代码：688277

证券简称：天智航

公告编号：2022-031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8月19日以通讯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于2022年8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会议由董事长张送根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及《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2、《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2-033）。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3、《关于子公司拟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公司控股子公司水木

东方拟通过增资扩股方式实施股权激励，以合伙企业北京汇霖东方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汇霖东方”）作为股权激励平台，通过向公司控股子公司水木东方增资的方式实施。持股平台汇霖东方本次拟增资金额为人民币 764.17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 583.33 万元，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约占公司控股子公司水木东方增资后注册资本的比例为 8.05%。公司放弃本次对水木东方增资的优先认购权。增资完成后，公司持有水木东方股权比例下降至 48.28%，公司通过与持股平台汇霖东方一致行动的方式仍对水木东方形成控制，水木东方仍在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内，本次股权激励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变更。

本次增资价格为 1.31 元/注册资本，合伙企业汇霖东方向水木东方增资总额 764.17 万元，其中增加注册资本 583.33 万元，剩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水木东方的注册资本将由 6,666.67 万元，增加至 7,250.00 万元。公司及子公司水木东方将根据相关法规要求列支股份支付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子公司拟增资扩股实施股权激励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通过。

回避情况：关联董事王彬彬女士已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8 月 26 日